

公司代码：601038

公司简称：一拖股份

第一拖拉机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摘要

一 重要提示

- 1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 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 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 4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 5 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综合考虑本公司资金状况，根据公司《章程》，公司董事会制订了不进行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详情请查阅《第一拖拉机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19 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的专项说明公告》。

二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常用词语释义		
本公司、公司	指	第一拖拉机股份有限公司
本集团	指	本公司及控股子公司
控股子公司	指	本公司持有其 50%以上股份/股权的公司；通过协议安排实际控制的公司
附属公司	指	联交所上市规则中关于附属公司的定义
中国一拖	指	中国一拖集团有限公司（本公司控股股东）
国机集团	指	中国机械工业集团有限公司（本公司最终控股股东）
新疆装备公司	指	一拖（新疆）东方红装备机械有限公司（原本公司全资子公司，报告期内已出售予中国一拖）
搬运机械公司	指	一拖（洛阳）搬运机械有限公司（原本公司控股子公司，报告期内本公司已完成股权转让）
财务公司	指	中国一拖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本公司控股子公司）
拖研所公司	指	洛阳拖拉机研究所有限公司(本公司控股子公司)

西苑所公司	指	洛阳西苑车辆与动力检验所有限公司（原拖研所公司全资子公司，报告期内已出售予中国一拖）
核数师、会计师	指	本公司聘任的财务报告审计机构。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 2019 年度核数师。
中国银保监会	指	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招股说明书	指	本公司根据有关法律、法规为首次公开发行 A 股而制作的《第一拖拉机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招股说明书》
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联交所	指	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上交所上市规则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规则（经不时修订）
联交所上市规则	指	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证券上市规则（经不时修订）
A 股	指	经中国证监会批准向境内投资者及合资格境外投资者发行、在中国境内证券交易所上市、以人民币标明股票面值、以人民币认购和进行交易的普通股
H 股	指	经中国证监会批准向境外投资者发行、经联交所批准上市、以人民币标明股票面值、以港币认购和进行交易的普通股
农业机械	指	在作物种植业和畜牧业生产过程中，以及农、畜产品初加工和处理过程中所使用的各种机械
动力机械	指	柴油机及燃油喷射等产品
大轮拖	指	100（含）马力以上轮式拖拉机
中轮拖	指	25（含）-100 马力轮式拖拉机
履带式拖拉机	指	行走装置为履带的拖拉机
柴油机	指	用柴油作燃料的内燃机

三 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交所	一拖股份	601038	/
H股	联交所	第一拖拉机股份	00038	/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于丽娜	卫亚俊
办公地址	河南省洛阳市建设路154号	河南省洛阳市建设路154号
电话	(86 379)64967038	(86 379)64970213
电子信箱	yulina@ytogroup.com	weiyajun027@163.com

2 报告期公司主要业务简介

（一）主营业务

公司多年来始终坚持主业突出、适度多元的业务发展策略，致力于为我国农业机械化提供技术先进、质量可靠的农业装备，主要从事农业机械、动力机械及其零部件产品研发、制造和销售。本公司控股子公司财务公司开展企业集团成员单位间资金结算、筹融资等金融服务业务为主，同时为公司产品销售提供金融服务支持。报告期内，本公司主营业务未发生重大变化。

农业机械业务：产品包括用于农业生产的全系列、适应旱田、水田、果园等不同作业环境的轮式和履带式拖拉机产品及铸锻件、齿轮、变速箱、覆盖件等关键零部件的研发、制造和销售。

动力机械业务：产品包括排量从 2L 到 12L，功率从 10KW 到 405KW 的非道路柴油机以及与之配套的喷油泵、喷油嘴等部件。产品以拖拉机、收获机等农业机械配套为主，也可为工程机械、低速车辆、船舶、发电机组等提供配套。

金融业务：本公司控股子公司财务公司是中国银保监会批准的非银行金融机构，在中国银保监会批准的范围内开展企业集团成员的资金结算、存贷款、票据业务，为公司产品销售开展融资租赁业务及符合监管机构规定的投资等业务。

（二）主要运营模式

报告期内，本公司主要运营模式未发生重大变化。

产品研发：本公司采用总部研发中心与子公司、专业厂相结合的两级研发模式。本公司战略发展和重大产品改进的研发由本公司研发中心负责，在研发产品得到市场验证成熟后交由子公司、专业厂负责生产。子公司、专业厂在成熟产品的基础上，根据市场需求，对产品进行适应性改进和完善，以满足不同细分市场的要求。

采购模式：本公司主要采用集采集购与集采分购相结合的模式。对于生产过程中需求量较大、通用性较强的主要材料和零部件（如钢材、生铁、轮胎、轴承等）实施集采、集购，充分发挥集采的规模化优势；而对于下属各经营单位差异化的原材料和零部件则根据需要集采分购。

生产模式：本公司主要以批量生产的流水线式进行生产作业，包括大批量通用型产品和用户定制产品生产。本公司农业机械产品主要根据市场预测、市场销售情况、经销商、用户反馈的需求信息，结合本公司产品销售的季节性特点合理安排生产计划

并组织生产。本公司动力机械产品主要与配套主机厂商签订年度供货合同，并根据其需求计划和具体订单安排组织生产。

销售模式：本公司在国内市场主要通过经销商进行销售，采用现款现货和一般信用销售方式。对合作期限长、资信状况好的经销商，公司会给予一定信用额度，并根据信用情况每年进行评价调整。目前，公司国内销售网络覆盖中国内地全部 31 个省、自治区、直辖市。国际市场根据业务拓展进度逐步建立和完善销售服务网络，目前海外销售市场主要有东南亚、南美、非洲及一带一路沿线国家和地区，海外销售主要通过政府采购等项目销售和当地经销商销售。动力机械产品主要为主机生产厂商配套，以直销方式为主。

买方信贷业务属于贷款类融资业务，即财务公司向购买公司产品的客户，发放的专项贷款业务。融资租赁业务属于租赁类融资业务，目前财务公司办理的融资租赁业务均为售后回租，即购买公司产品的客户（承租人）将产品出售给财务公司（出租人），再将该产品从财务公司（出租人）处租回。本项业务中，财务公司既是出租人又是买受人，客户既是承租人又是出卖人。

买方信贷业务及融资租赁业务能够为购买公司产品的客户提供资金支持，并促进公司产品销售。财务公司建立了贯穿业务贷前、贷中及贷后全流程的风险管控措施，目前业务风险可控。

（三）行业发展情况

2019 年，我国农机工业发展增速进一步放缓并出现负增长，行业仍处于深度调整期。从用户需求来看，由于种粮收益不高、农民购买力不强，导致用户购买意愿偏低；购机补贴政策边际效益递减，对用户需求和行业发展的拉动作用降低。从行业发展来看，规模化作业需求使得大型高效、智能化农业机械推广应用步伐逐步加快，但尚未形成普及换代效应，行业自身存在的同质化、低价格竞争等现象仍未得到根本缓解。

3 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3.1 近 3 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19年	2018年	本年比上年 增减(%)	2017年

总资产	11,629,022,385.51	13,140,741,755.99	-11.50	14,102,773,527.68
营业收入	5,736,943,977.67	5,540,998,393.26	3.54	7,219,310,386.1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1,475,427.17	-1,300,108,773.92	不适用	56,514,222.9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51,259,263.87	-1,389,633,309.35	不适用	-123,062,354.2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4,070,005,449.08	4,007,081,663.62	1.57	4,797,305,395.9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30,731,669.68	-384,397,747.85	不适用	-556,313,931.89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624	-1.3188	不适用	0.0572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624	-1.3188	不适用	0.057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52	-27.91	不适用	1.17

3.2 报告期分季度的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 (1-3 月份)	第二季度 (4-6 月份)	第三季度 (7-9 月份)	第四季度 (10-12 月份)
营业收入	2,115,080,714.00	1,261,203,528.98	1,748,174,384.09	612,485,350.6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4,955,415.92	-25,342,890.22	50,564,301.95	-8,701,400.4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7,896,075.22	-73,054,092.30	31,263,391.64	-217,364,638.4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7,909,701.91	240,612,495.01	-316,405,987.49	208,615,460.25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股本及股东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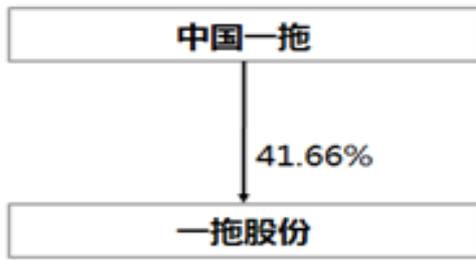
4.1 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止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37,399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35,767		
截止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增 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	持有有 限售条 件的股 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 况		股东 性质
					股份 状态	数量	
中国一拖集团有限公司	0	410,690,578	41.66	0	无	0	国有法人
HKSCC NOMINEES LIMITED	-330,000	387,707,319	39.33	0	未知		境外法人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河南省分行	0	9,444,950	0.96	0	未知		其他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443,735	3,318,182	0.34	0	未知		境外法人
王宇	2,206,039	2,206,039	0.22	0	未知		境内自然人
郝浣锦	956,000	956,000	0.10	0	未知		境内自然人
林岳	931,300	931,300	0.09	0	未知		境内自然人
刘政达	809,800	809,800	0.08	0	未知		境内自然人
崔东	160,452	758,382	0.08	0	未知		境内自然人
LIU HON NAM	0	726,000	0.07	0	未知		境外自然人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在前十名股东和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份股东中，本公司控股股东中国一拖与其他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本公司未知其他股东相互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其相互之间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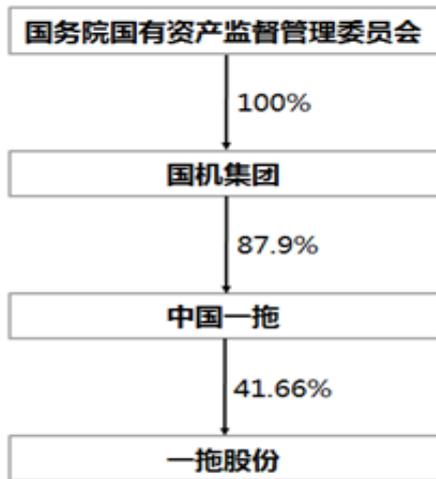
4.2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4.3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4.4 报告期末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股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2019年,我国规模以上农机企业业务总收入2464.67亿元,较2018年下降4.43%,出现负增长。农机市场持续低迷不振,传统农机产品市场需求疲软,行业仍然处于深度调整期。

据中国农机工业协会行业数据显示,2019年拖拉机行业大中型拖拉机产品累计销量19.15万台,同比增长7.12%。虽然拖拉机产品销量在经历连续5年下跌后出现小幅反弹,但存量市场特征依旧明显,持续增长动能依旧不足。同时,受制于产品同质化、低价格竞争以及各类要素成本居高现实因素,企业的获利空间有限,实现盈利的难度较大。

报告期内,面对复杂严峻的内外部形势,公司上下齐心、逆势求进,一手抓市场,

千方百计向市场要增量；一手抓管理，严控各类成本费用；同时加快低效资产处置，有效减少“出血点”，公司经营业绩同比出现较大改善。2019年全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58.3亿元，同比增长2.62%；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6147.54万元。在经历2018年巨额亏损后，公司的经营效益呈现恢复性增长，实现扭亏为盈。

（一）坚持创新驱动，巩固拖拉机业务行业领先优势

公司积极把握市场和用户需求变化，优化营销管理模式，强化营销一线的市场拼抢意识，加快市场响应速度，增强营销策略的有效性，努力提升产品销量并扩大市场份额。公司有效发挥产品技术优势，通过实施精品工程，打造质量成本优势，提升产品市场竞争力，进一步巩固东方红拖拉机产品的行业优势地位，全年实现大中型拖拉机销量4.19万台，增幅为10.78%，优于行业增长水平，同时市场占有率提升0.83个百分点。

公司坚持创新驱动发展，加快技术研发和成果转化应用。报告期内，动力换挡拖拉机国产化工作已基本完成，并进入整机试制阶段；智能拖拉机大数据管理平台逐步建立，推进智能控制技术商业化应用进程。同时，公司积极推广农事专项服务方案，向内蒙古通辽市科尔沁汇双利农机合作社交付185台东方红LX904自动驾驶拖拉机，实现了我国自动驾驶拖拉机首次大规模应用，将促进智能农机、精准农业、智慧农业的发展。

（二）动力机械业务优化产品平台，加快完善市场配套结构

公司着力推进国三、国四柴油机共轨产品结构调整和平台优化。国三共轨柴油机平台经过田间作业验证，性能稳定优异。国四柴油机各典型平台配套结构定型和样机首配已完成，目前已具备全面切换条件和主机配套能力。报告期内，公司装配国四柴油机的“东方红”大轮拖实验性投放市场，标志着公司在国内非道路国四农机研发应用领域走在行业前沿。

公司加大柴油机产品配套市场开拓力度，通过实施“销售技术一体化”、加强质量管理和品质管控，东方红柴油机产品市场认可度显著提升，重点客户已实现全系列国三共轨柴油机切换。报告期内，公司柴油机产品销售90252台，其中外部市场配套销量同比增长15.87%。

（三）金融业务坚持服务企业发展，进一步提升风险防控水平

报告期内，财务公司在做好集团内资金集中管理以及结算中心业务的同时，坚持发挥金融服务功能，通过运用金融工具，促进产品销售，拉动产品收入约118024.4万元，同比增长116.83%。同时，财务公司持续加强全面风险防范，围绕新发突发风险事件，及时落实各项风险应对预案；针对投资、担保、重大经营业务等领域开展专项风险排查，严控风险事项对公司经营的不利影响。各项监管指标均符合中国银保监会的监管要求。

（四）坚持强化管理、苦练内功，经济运行质量逐步改善

公司着力解决制约扭亏增效的突出现实问题。报告期内，通过锁价建储、集采集购等方式，降低公司综合采购成本；提升零部件等业务的外部配套量和产能利用率，减少业务亏损面和亏损额；加强精益生产管理，强化节约降本意识，生产制造环节各项费用支出实现大幅压减；严控应收账款和存货资金占用规模，资金使用效率有所提高。

受益于公司人员结构不断优化，以及大力实施采购降本、产品工艺优化、品质提升、强化内部管理等措施，公司主导产品盈利能力显著提升，主导产品综合毛利率同比上升约 8.2 个百分点。同时，期间费用得到有效控制，期间费用率同比下降 11.5 个百分点。

（五）全面推进企业改革，为经营发展创造有利空间

公司加大改革调整工作力度，大力推进低效资产处置和股权优化工作。报告期内，根据业务发展定位和市场变化，为促进相关业务的良性发展和推进富余产能资源处置，公司完成了子公司搬运机械公司、新疆装备公司和西苑所公司股权转让退出工作。

公司国际化经营体系建设有序推进，通过制定国际化经营专项规划，围绕为海外用户提供适应性强、性价比高的产品和服务，积极做好出口产品研发和适应性改进工作，在东南亚、中东欧等部分区域市场取得较好成效。

公司加强深化企业改革的顶层设计，为企业良性健康发展营造氛围。报告期内，公司进一步完善以效益和效率为导向的绩效评价体系，激发所属经营单位管理者的主动性，调动核心技术骨干和市场营销团队的积极性，取得了积极成效。

五 导致暂停上市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六 面临终止上市的情况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七 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执行新租赁准则对本集团的影响如下：

对首次执行日前已经存在的合同，在首次执行日，本公司选择不重新评估此前已存在的合同是否为租赁或是否包含租赁，并将此方法一致应用于所有合同，因此仅对上述在原租赁准则下识别为租赁的合同采用本准则衔接规定。此外，本集团对上述租赁合同选择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的规定选择采用简化的追溯调整法进行衔接会计处理，即调整首次执行本准则当年年

初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不调整可比期间信息，并对其中的租赁根据每项租赁选择使用权资产计量方法和采用相关简化处理。本集团对低价值资产租赁和短期租赁的会计政策为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执行新租赁准则对本期财务报表相关项目的影响列示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8年12月31日	累积影响金额	2019年1月1日
使用权资产		28,882,159.73	28,882,159.73
租赁负债		9,945,649.25	9,945,649.25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18,936,510.48	18,936,510.48

八 公司对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九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对财务报表合并范围发生变化的，公司应当作出具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二级子公司共 16 户，具体包括：

子公司名称	子公司类型	级次	持股比例 (%)	表决权比例 (%)
中非重工投资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2	55	55
长拖农业机械装备集团有限公司	参股子公司	2	33.33	66.66
一拖黑龙江农业装备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2	100.00	100.00
洛阳拖拉机研究所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2	51.00	51.00
一拖国际经济贸易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2	100.00	100.00
一拖（洛阳）福莱格车身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2	100.00	100.00
一拖（洛阳）燃油喷射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2	86.11	86.11
华晨中国机械控股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2	90.10	90.10
洛阳长兴农业机械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2	100.00	100.00
一拖（洛阳）神通工程机械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2	100.00	100.00
中国一拖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控股子公司	2	98.79	98.79
一拖（洛阳）柴油机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2	85.47	85.47
一拖顺兴（洛阳）零部件有限责任公司	全资子公司	2	100.00	100.00

一拖（洛阳）铸锻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2	100.00	100.00
一拖（法国）农业装备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2	100.00	100.00
一拖白俄技术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2	100.00	100.00

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原因、以及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说明详见财务报告“附注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1）在子公司中权益”。

本期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主体较上期相比，减少 2 户 2 级子公司，减少 1 户 3 级子公司：

名称	变更原因
一拖（洛阳）搬运机械有限公司	股权出售
一拖（新疆）东方红装备机械有限公司	股权出售
洛阳西苑车辆与动力检验所有限公司	股权出售

合并范围变更主体的具体信息详见财务报告“附注八、合并范围的变更”。